



郑州交警在暴雨中推车。摄影 | 河南省郑州市交警支队 刘军

国家防总工作组抵达郑州并立即开展工作

记者 22 日从中国应急管理部获悉, 据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简称“国家防总”)安排, 21 日, 国家防总秘书长、应急管理部副部长兼水利部副部长周学文率国家防总工作组, 赴河南省郑州市协助指导防汛救灾工作。当日上午, 工作组抵达郑州并立即开展工作。

抵达后, 国家防总工作组

立即前往现场查看了郭家咀水库和常庄水库险情处置情况,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运行情况, 郑州市地铁 5 号线沙口路站内涝情况, 协调中国安能抢险救援队伍 34 人赴郭家咀水库支持除险工作、88 人携带 29 台装备赴黄河大堤备勤。

在郭家咀水库抢险现场, 工作组指出, 要抓紧实施水库应急除险, 充分发挥中国安能

专业抢险人员作用, 尽快开挖泄流槽降低库水位, 保障郑州市城区和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安全。同时, 要设置观察哨, 在确保抢险人员安全的前提下科学排险, 避免发生人员伤亡。要加强全省水库风险隐患排查, 特别是没有溢洪道的水库要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针对常庄水库主坝背水坡疑似管涌险情, 工作组要求,

要组织权威专家科学会诊, 查明出险原因, 不留隐患, 加强巡查防守, 发现险情要立即处置。抓紧在水库上游增设水文站, 加强监测预报预警。

工作组强调, 要妥善安置转移民众, 确保受灾民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安全住处、有病能够及时医治, 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要抓紧摸清地下空间和洼地等

积水, 科学制定排涝方案, 多措并举抢排涝水; 要抓紧恢复电力、交通和通信, 尽快恢复城乡正常生产生活; 要扎实做好卫生防疫, 及时组织消杀, 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 确保灾区“零疫情”。

民政部：做好防汛救灾工作 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民政部近日印发通知, 要求各地民政部门扎实做好防汛救灾工作, 有效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通知要求, 各地民政部门要加强基本生活救助与受灾人员救助政策的有效衔接, 对因灾情导致基本生活出现困难的群众, 要及时给予临时救助; 用好、用足乡镇(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 情况紧急的, 可先行救助, 事后补充说明情况; 受灾人员户籍不在本地的, 可由急难发生地直接实

施临时救助, 做到凡因必帮、有难必救。优化简化社会救助审核确认程序, 加快资金发放进度。保持社会救助服务热线畅通, 及时受理和回应困难群众求助, 确保求助有门、受助及时。要综合采取多种方式及时掌握因灾致贫返贫群众兜底保障需求, 做到早发现、早救助、早帮扶, 最大限度防止因灾致贫、因灾返贫。

通知强调, 各地民政部门要指导各类民政服务机构进一步

完善防汛应急预案, 一旦发生汛情, 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 及时转移安置服务对象, 确保不发生人员伤亡, 安全度汛。要加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散居孤儿、留守老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巡查探访, 帮助做好防灾避险工作。要进一步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求助接待和站外救助工作, 做到应救尽救。

通知指出, 各地民政部门要发动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配合做好灾情核查报送、救灾物资和生活物资分配、困难群

众生活补助发放等工作, 全力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指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动员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开展面向受灾群众的生活救助、看护照顾、健康咨询、心理疏导等服务。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社区防控措施, 配合做好对灾后社区人居环境特别是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的消毒保洁, 加强对受灾群众的健康监测。

通知要求, 各地民政部门要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

建立健全社会应急力量参与灾害救助应急联动机制, 动员引导社会组织、志愿服务组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等有序参与、协同开展相关应急救援、过渡安置、受灾群众心理抚慰和恢复重建工作。引导和支持慈善组织通过建立专项基金、设立慈善项目、发动社会募捐等方式, 积极参与对受灾困难群众的救助帮扶。要加强对慈善组织的指导和督促, 确保捐赠资金、物资及时足额发放, 做好信息公开。

江苏启动疫情防控应急指挥机制 做好不同形势的应对准备

江苏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交通防控组 21 日印发了《严格落实疫情常态化交通防控措施的紧急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明确, 全面启动疫情防控应急指挥机制, 进一

步完善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提前做好出现集中暴发疫情、散发病例等不同疫情形势的应对准备。加强统筹协调, 动态分析研判疫情形势, 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 加强信息报告工作。

《通知》明确, 严格落实

“两站一场一码头”等运输场站和城市公共交通防疫措施。

加强测温验码。飞机场、火车站、汽车客运站、航运码头、城市轨道交通、服务区等运输场站应在出口和入口处设置体温测量设备, 对进出站乘客进行体温检测和健康码查验, 高

于 37.3℃ 和红、黄码人员应在应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 再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处置。

加强个人防护。入境口岸城市的机场、码头等从事入境人员和货物的检疫、采样、清洁、消毒、垃圾处置等作业人员, 在作业过程中, 严格按要

求做好个人防护, 全程佩戴医用防护口罩、面屏、一次性手套和防护服等。所有工作人员和乘客应全程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 工作人员应及时进行洗手、佩戴手套。